

证券代码：831445

证券简称：龙竹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7

龙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2月12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大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结合通讯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2月7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连健昌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召开合法合规。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

董事叶学财因个人原因缺席，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

董事吴贵鹰、洪梁俊、刘阳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提振投资者信心，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及银行提供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资金回购公司股份，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需。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暨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经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配合本次回购公司股份，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框架与原则下，在法律法规规定范围内，按照最大限度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的原则，全权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的相关事宜，授权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公司和市场的具体情况，制定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

（2）如监管部门对于回购股份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授权董事会对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3）决定聘请相关中介机构；

（4）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设立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或其他相关证券账户及其相关手续；

（5）办理相关报批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授权、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回购股份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合约等；

（6）根据实际情况决定具体的回购时机、价格和数量，具体实施回购方案；

（7）办理与本次回购股份有关的其他事项。

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平建阳支行申请股票回购专项贷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提振投资者信心，公司积极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根据中国人民银行、金融监管总局、中国证监会《关于设立股票回购增持再贷款有关事宜的通知》，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平建阳支行申请股票回购专项贷款 2,500 万元用于回购公司股份，借款期限 3 年，相关权利义务关系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贷款合同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蔡圣淮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及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成员为 6 名，在任董事 5 名，空缺 1 名。公司董事会提名蔡圣淮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及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上披露的《董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经第四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5 年 2 月 28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公告编号：2025-01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龙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二）《龙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八次会议决议》。

龙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2 月 12 日